

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 人
	从业人员		5,603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000 人以上
注册会计师人数近一年变动情况	新注册 355 人，转入 98 人，转出 255 人		

3、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22 亿元	上年末净资产	2.7 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含	年报家数	403 家	

A、B股) 年报审计情况	年报收费总额	4.6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 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 房地产业,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电力、热力、 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建筑业, 交 通运输业, 金融业, 租赁和商务服 务 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科 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农、林、牧、 渔业, 住宿和餐饮业, 教育, 综合, 采矿业等
	资产均值	约 103 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状况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 计提金额	1 亿元以上	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 承 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 致的 民事赔偿责任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 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 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 次	3 次	5 次
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无	无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 职 情况	是否从事过 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赵丽	中国注册 会计师	2000 年 7 月起至今, 天健会 计师事务所, 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新葵	中国注册 会计师	1997 年 7 月起至今, 天健会 计师事务所, 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0年7月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李迎亚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2年9月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别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三) 审计收费

2019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95万，内控审计费用为20万，合计人民币115万元。2020年审计费用将以2019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在2019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义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二)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经认真审查相关资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要。本次聘请财务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董事会审

议。

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表现出良好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的审计服务。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30 日